

德能。當聖神來到我們內心，推動我們作出各種善行，讓我們將一切歸光榮於天主父。

讓我們在生活中成為地鹽世光，實踐公義，主動向貧窮弱小的弟兄姊妹伸出援手。讓我們明白齋戒的意義是與天主結合，使天國臨現於人間，臨現於我們的生活中。雖然傳揚福音知易行難，但仰仗聖神的德能，全心信賴上主，依靠上主，我們必能在生活環境中移風易俗！

2月9日

(星期日)

常年期第五主日

依撒意亞先知書 58:7-10

聖詠 112:4-5,6-7,8-9

格林多前書 2:1-5

瑪竇福音 5:13-16

天國驛站 基督徒的嘴 蔡惠民神父

從前有一隻極其凶惡的老虎，見人就吃。有一天這隻老虎對牠的同伴說：「我現在開始悔悟了，所以只要見到基督徒我就不吃。」但是過了幾天，有一個基督徒經過，那隻老虎卻把他吃了，而且連骨帶肉都吃光，只剩下一張嘴。牠的同伴回來，就責備牠：「你不是說過不吃基督徒的嗎？為什麼又把他吃掉呢？」那隻老虎回答：「我是說過不吃基督徒的，但是這人全身上下，我嗅來嗅去，都嗅不出有基督徒的味道，除了那張嘴巴以外。」

行動比說話來得更有說服力，今天的三篇讀經皆強調福傳工作中行動見證的優先和重要。首先，依撒意亞先知指出，天主喜歡的齋戒，「豈不是要人將食糧分給饑餓的人，將無地容身的貧窮人領到自己的屋裡，見到赤身露體的人給他們衣穿。」因為天主不是一個遠離人間，不理民生疾苦的神明，而是一個進入歷史，與民共甘苦的救主。幾時以色列從他們中間消除欺壓，關懷弱小，天主便像光明在黑暗中升起，幽暗將如中午。同樣，耶穌提醒跟隨祂的門徒，雖然天國有別於人間的治權，但天國始於今世。如果天國的拓展，沒有在我們身處的文化或社會，帶來絲毫的漣漪或影響，那只是海市蜃樓，空中樓閣。

把信仰和日常生活分割，往往是基督徒的毛病。有人喜歡視信仰為個人跟天主的關係，是自己私生活的範疇，無需要隨便向別人披露自己的信仰，或承認自己是基督徒。亦有人喜歡將基督徒當作生活上眾多角色之一，例如：之於家庭是父母子女，之於工作是上司下屬，之於教會是兄弟姊妹，不同的場合有不同的角色扮演。基督徒是相對於教會團體才出現的身份，如果在教會外亦掛著基督徒角色的話，輕則是

「不切實際」，「不適宜」，重則是「出位」，「踏過界」。結果，信仰只會矮化為心靈的寄託，生活的點綴。

耶穌似乎非常明白門徒的毛病，故祂用地上的鹽和世界的光，指出基督徒之於世界的關係。一如烹調下鹽是為調味，家居點燈是為照明，基督徒的蒙召是為建設世界，服務社群。如果基督徒團體故步自封，只著眼於自身的利益和壯大，就像失了味的鹽，或放在斗底下的燈，是功能的失調，精力的錯置。

耶穌的地上鹽，世界光比喻，不單是針對那些怯於在生活中活出基督徒使命的人，反過來，為一些標榜以基督徒身份關心公共事務的人，亦同樣值得深思。如果基督徒一方面高姿態強調信仰的社會幅度，但另一方面又不甘像鹽和燈一樣自我犧牲及燃燒，最終亦只會流於一般政客的權力角逐或利益爭拗，與失了味的鹽，或照近不照遠的燈又有甚麼分別？

除了信仰與日常生活的分割外，基督徒未能光照於人前，有時亦因為信心問題。很多人認為自己對信仰認識不足，加上自己的生活表現亦無過人之處，所以無勇氣站在公眾前為主作證。不過，根據保祿的經驗，見證信仰不在於高超的言論或智慧動聽的說話，過份的包裝或理性的剪裁，有時反容易將福音約化。保祿當年將福音帶到格林多教會時，他又軟弱，又恐懼，又戰兢不安，然而，被釘十字架耶穌的真理，正正藉著他的不足照射出來。

要有效地為主作證，「教會在亞洲」宗座勸喻給我們一個很好的撮要：除非基督徒活出與他們所講述的信息，和諧一致的生活見證，否則就沒有真正的福音宣講。今日世界尤其需要真正的基督徒見證，因為今天的人相信見證人超過教師，相信經驗超過教導，相信生活與行動超過理論。這點在亞洲環境尤為肯定，因為亞洲人比較容易信服生活的聖德超過理性的論證。

道亦有道

你們是地上的鹽、世界的光

閻德龍神父

今天的瑪竇福音為我們指出基督徒與世界的關係。耶穌對門徒們，也對我們說：「你們是地上的鹽，世界的光。」作為基督徒，我們知道領受了聖洗聖事後，我們要承擔起福傳的使命，為信仰作見證。誠然，很多教友都感受到承擔福傳使命知易行難，心有餘而力不足，有時又怕傳福音時遭人家冷嘲熱諷。要瞭解何謂「地鹽世光」，我們可返回讀經一，依撒意亞先知道出箇中的真義。

我們還有一星期便踏入四旬期，教會提醒我們要守齋，有些教友以為守齋是指戒吃肉，但可改嗜龍蝦、深海石斑等美食。依撒意亞先知告訴我們：齋戒不只是在於食物的選擇，更是整個信仰生命對公義的實踐，我們要對受壓迫者、饑餓者、流浪的窮人、赤身露體者施予援手，這也是作地鹽世光的要求。齋戒是讓自己的生命與天主的生命結合為一，使天主的國臨在我們的日常生活中。如果我們不明白這一點，即使我們的信仰知識如何豐富，我們所做的都會變得極為有限。希望我們不單明白齋戒的真諦，也藉此改變我們的生活，使信仰成為改變世界的動力。

基督徒與非基督徒最大的分別是認識基督的人明白真理，知道怎樣實踐基督的教導。今日的世界污煙瘴氣、亂七八糟，很多人缺乏正確的價值觀，行事為人擔憂、齒冷。當我們翻開報章，不難發現青少年犯罪的歲數不斷下降、罪案率按年上升、政府不少部門處事因循失責、高官貪污時有所聞。閱讀這些新聞時，為我們跟隨基督的人，會否覺得有一份移風易俗的責任？我們可願意肩負起這任重道遠的使命：由自己做起，待人以愛，處事認真，率先活出更高層次的生命價值？

在第二篇讀經中，聖保祿宗徒告訴格林多人「我的言論和我的宣講，並不在於智慧動聽的言詞，而是在於聖神和祂德能的表現。」（格前 2：4）因此當我們宣講、捐獻、克己、補贖……，我們可不要自誇，也不要標榜自己，因為這一切都來自聖神的